

余伯流 凌步机 / 著

中国共产党苏区执政的 历史经验

ZHONGGUOGONGCHANDANG
SUQU ZHIZHENG DE LISHIJINGYAN

中共党史出版社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05BDJ003

中国共产党苏区执政的
ZHONGGUOGONGCHANDANG SUQU ZHIZHENG DE
历史经验
LISHIJINGYAN

余伯流 凌步机 / 著

中共党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共产党苏区执政的历史经验/余伯流,凌步机著.
—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10.10
ISBN 978-7-5098-0843-6

I. ①中… II. ①余… ②凌… III. ①中央革命根据地
—中国共产党—执政—史料—1931~1934 IV. ①D2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83953 号

责任编辑:陈海平 王树林(特邀)

出版发行:中共党史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芙蓉里南街6号院1号楼

邮 编:100080

网 址:www.dscbs.com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科信印刷厂

开 本:148mm×210mm 1/32

字 数:350千字

印 张:14.625

版 次:2010年10月第1版

印 次:2010年10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098-0843-6

定 价:29.00元

此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请与中共党史出版社出版业务部联系
电话:010-82517687

内容简介

中国共产党治国安邦、局部执政的伟大尝试和预演，始于中央苏区，始于红都瑞金。从1931年11月到1934年10月，中国共产党在中央苏区“局部执政”近三年之久。在这三年的峥嵘岁月里，中国共产党是怎样在中央苏区取得“局部执政”的？怎样实施“局部执政”的？苏区执政的基本经验是什么？苏区执政的重大作用、深远影响及其历史启示又是什么？这些问题，就是本书研究回答和深层解读的课题使命。这些问题的科学研究与解读，旨在为当今中国共产党进一步保持政党的先进性，实施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提供有益的历史借鉴。

目 录

绪 论 治国安邦的预演 局部执政的初探 /1

- 一、党在苏区执政的历史条件 /1
- 二、党在苏区执政的实践概况 /8
- 三、党在苏区执政的基本经验 /12
- 四、党在苏区执政的重要特征 /19
- 五、党在苏区执政的历史作用 /22

第一章 坚持正确的思想路线与党的领导是党在 苏区局部执政的首要前提 /28

- 一、红四军七大前后毛泽东“思想路线”概念的最早提出 /28
- 二、《反对本本主义》与党的“思想路线”基本思想的
初步形成 /37
- 三、苏区时期党的组织系统与党员队伍状况 /43
- 四、注重思想建设是党保持先进性的关键 /56
- 五、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是党在苏区局部执政的根本保证 /60

第二章 妥善处理党政关系是党在苏区局部 执政的重要枢纽 /63

- 一、确立基本适合中国国情的国体政体 /63
- 二、苏区的政权设计及其组织系统 /66

三、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的领导体制与运行机制 /73

四、党领导苏维埃政权的原则与方式 /96

五、党与苏维埃国家政权关系存在的弊端与调整改善 /102

第三章 注重经济建设是党在苏区局部执政的

物质基础 /107

一、中国共产党领导经济建设始于苏区 /107

二、正确处理革命战争与经济建设的关系 /111

三、苏维埃中央政府经济建设的总方针及其各项
经济政策 /121

四、苏区经济建设的全面开展及其成就 /127

五、苏区经济建设的重大历史作用 /156

六、苏区经济建设中若干经济政策的调整与变化 /158

七、党领导苏区经济建设的历史经验 /164

第四章 实施民主新政是党在苏区局部执政的

重大举措 /168

一、苏区几次大规模的民主选举运动 /168

二、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的《宪法大纲》及各项立法 /180

三、苏区的社会治理与社会新风 /193

四、党在苏区实行民主法制建设的历史经验 /208

第五章 关注民生是党在苏区局部执政的根本途径 /213

一、“真心实意地为群众谋利益”是党在苏区执政的宗旨 /213

二、土地革命和人民根本利益的解决 /215

三、切实关注民众的生产生活 /228

四、苏区民众的利益驱动和革命热情的迸发 /233

五、“创造第一等工作”的苏维埃模范县乡 /237

六、苏区干部好作风的真谛与影响 /248

七、血浓于水的党群关系是党在苏区执政的坚实基础 /254

第六章 反贪倡廉是党在苏区局部执政的切实保障 /257

- 一、苏区存在的贪污腐败现象 /257
- 二、苏区反贪倡廉的重大举措 /260
- 三、苏区行之有效的权力监督机制 /271
- 四、苏区领导干部在反腐倡廉中的模范带头作用 /283
- 五、苏区反贪倡廉的重大成效 /287

第七章 总揽全局是党在苏区局部执政的领导方略 /291

- 一、中华苏维埃共和国领导和组织革命战争的体制机制 /291
- 二、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的对外政策与国家行为 /319
- 三、苏维埃中央政府的教育、文化工作及其重大成就 /326
- 四、苏维埃中央政府的知识分子政策及其成效 /346
- 五、党在苏区的兵运策略及其成功运作 /349
- 六、中国共产党在苏区执政统领全局的领导艺术 /357

第八章 苏区时期共产国际指导的功过与党内“左”倾错误的危害 /361

- 一、共产国际和联共(布)指导中国苏维埃运动的功绩与失误 /361
- 二、毛泽东等中共领导人同共产国际和“左”倾错误的较量与斗争 /383
- 三、党内“左”倾错误在苏区的全面推行 /393
- 四、“左”倾错误给中国革命带来的严重危害 /407
- 五、“左”倾错误在苏区全面推行的历史教训 /410

第九章 苏区精神——中国共产党人精神宝库的重要组成部分 /419

- 一、苏区精神的科学定位 /419
- 二、苏区精神的本质内涵 /421
- 三、苏区精神的价值取向 /427

结 语 中国共产党苏区执政的历史启示 /430

一、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一切从实际出发,走自己的路 /430

二、切实关注民生,构筑密切的党群关系,防止执政资源的流失 /435

三、实行民主政治,让人民监督政府,超越“历史周期率” /440

四、坚持反贪倡廉,厉行铁腕治吏,维护国家政权的长治久安 /447

五、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坚持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 /450

主要参考文献 /456

后 记 /458

绪 论

治国安邦的预演 局部执政的初探

中国共产党治国安邦、局部执政的伟大尝试和预演，始于中央苏区，始于红都瑞金。

从1931年11月7日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诞生，到1934年10月中旬红一方面军（中央红军）主力长征，中国共产党在以红都瑞金为标识的中央苏区“局部执政”近三年之久。在这三年的峥嵘岁月里，中国共产党是怎样在中央苏区取得“局部执政”的？中国共产党在中央苏区是怎样实施“局部执政”的？中共苏区执政的基本经验、重要特征是什么？中共苏区执政的重大作用、深远影响及其历史启示又是什么？这些问题，就是我们需要研究回答和深层解读的课题使命。这些问题的科学研究与解读，旨在为当今中国共产党进一步提升党的执政能力，实施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提供有益的历史借鉴。

一、党在苏区执政的历史条件

“苏区”，乃“苏维埃区域”之简称。“苏维埃”一词来自俄国，是俄文 *coBeT* 音译，意即“会议”或“代表会议”。无产阶级革命导师列宁在领导俄国革命的斗争中，及时总结了曾经失败的

1905年革命中圣彼得堡工人代表苏维埃的经验,在1917年的十月革命中建立了全俄工农兵苏维埃政权,成立俄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继巴黎公社之后,成功地创造了世界无产阶级政权的崭新形态,开创了人类历史的新纪元。全俄苏维埃中央政权的建立,标志着俄国共产党(后为苏联共产党)业已成为俄国(后为苏联)的执政党,开始了俄共(后为苏共)全面执政、长期执政的历史。

中国共产党在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相继领导创建了井冈山、中央苏区、海陆丰、湘赣、湘鄂赣、闽浙赣、湘鄂西、鄂豫皖、左右江、陕甘、琼崖、川陕、湘鄂川黔等13块农村革命根据地。在这些根据地中,通过召开各级工农兵代表大会,选举成立了由工农大众当家做主的乡、区、县乃至省级工农民主政权——苏维埃政府。这些革命根据地因之被人们称为“苏维埃区域”(简称“苏区”)。1930年10月2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在其《关于苏维埃区域目前工作计划》中,便明确提出了“中央苏区”、“中央根据地”、“中央区”的概念定位,指明和规定了“中央苏区”的重要地位和发展方向。^①

1931年11月7日至20日,中国共产党和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根据共产国际和中共中央的指示,在以江西瑞金为中心的中央苏维埃区域,领导召开了中华工农兵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宣告成立中国历史上工农民主专政的、具有国家形态的、与国民党南京政府相对峙的红色政权——中华苏维埃共和国,选举成立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毛泽东当选为苏维埃中央执行委员会主席和中央人民委员会主席,项英、张国焘当选为副主席。

① 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6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年版,第492页,第431—432页。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的成立,标志着中国共产党业已成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所辖区域的执政党,从而开始了在中国局部执政的光辉历史。

之所以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成立作为中国共产党成为苏区执政党、开始中国局部区域执政的标志,这是因为:

所谓“执政”,即执掌政权、掌理国家政事;所谓“执政党”,即代表统治阶级掌握国家政权之政党。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成立之前,中国共产党虽然领导开辟创建了井冈山等十余块革命根据地,但在这些根据地建立的苏维埃政权都只是地方性政权,还没有上升为“国家政权”形态;中国共产党掌理的,也还只是各革命根据地的地方政事,而未上升为掌理“国家政事”层面。只有1931年11月7日在江西瑞金成立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才标志全国各革命根据地已联合成一种国家形态的红色政权出现在中国现代政治舞台上。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已不是领导某一地区的地方苏维埃政权,而是负责领导全国苏维埃区域即“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的中央政权(尽管它还很不完善);中国共产党作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的缔造者和领导者,其执掌的政事也由原来的“地方政事”开始上升为“国家政事”层面。只有从这时开始,才能说中国共产党开始在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区域范围内执掌“国家政事”,开始成为代表全国工农兵大众执掌苏维埃国家政权的执政党,开始实施“局部执政”。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够成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的执政党?中国共产党在苏区执政是否具备必然的客观历史条件?中国共产党是怎样在中央苏区取得“局部执政”的地位和合理性的呢?

其主要因素是:

第一,中国共产党发动和领导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土地革命运动,获得了广大苏区农民的热烈支持和拥护,代表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为中国共产党在苏区执政奠定了坚实的民众基础。

人们知道,旧中国的土地制度是封建主义的土地所有制,土地数量的70%以上被占人口比例极小的地主占有,广大农民占有的土地数量极小。缺少土地的农民长期遭受封建地主阶级的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生活贫苦悲惨。只有彻底废除封建主义的土地所有制,满足广大农民的土地要求,使广大无地少地的贫苦农民获得赖以生存的条件,让他们在经济上政治上翻身,中国社会生产力才能获得迅速发展。但是在土地革命运动开展之前,中国历史上还没有哪个阶级和政党真正解决了中国农民的土地问题。太平天国的《天朝田亩制度》和孙中山的“耕者有其田”主张,由于历史的局限性,到头来只是一纸空文。蒋介石国民党政权是代表大地主、大资产阶级利益的,不可能实现土地革命。这样,历史的责任必然地落到了无产阶级政党——中国共产党身上。中国共产党成立伊始,对农民问题的认识并不很明晰,1925年后中共对农民土地问题的认识越来越清楚,将其列为革命的紧迫任务。1927年8月7日召开的党的紧急会议,吸取了大革命失败的教训,正式决定发动和领导全国农民开展土地革命运动。随后,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迅速将革命斗争重点由城市转向农村,相继开辟、创建了一个个农村革命根据地,并且将土地革命与武装斗争和革命根据地的建设紧密结合起来,在斗争实践中逐步摸索、总结出一条符合中国革命实际的、马克思主义的土地革命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从而帮助贫苦农民获得了梦寐以求的土地,彻底解决了中国农民的土地问题。获得切身利益的苏区广大农民群众视共产党为“救星”、“福星”,坚决、热烈地支持和拥护共产党,热烈地支持和拥

护工农红军,热烈地支持和拥护工农民主专政的红色政权。这是苏区广大农民获得土地后的一种必然的利益驱动,一种必然的民心向背。这种利益驱动和民心向背,无疑构建成中国共产党在苏区得以站稳脚跟、顺应民心、取得“局部执政”地位的坚实基础群众基础。没有广大人民群众의 拥戴,何能取得“执政”?

第二,中国共产党在领导开展土地革命运动的同时,领导开展了革命武装斗争,创建发展了以中国工农红军为主力的正规军队,为中国共产党在苏区执政奠定了强大的武力基础。

革命武装和正规红军是根据地的柱石,是红色政权的支撑。中国共产党从大革命运动失败的惨痛教训中,深刻认识到建立和发展革命武装、开展武装斗争、建立人民军队、靠枪杆子夺取政权的极端重要性和紧迫性。八一南昌起义开启了中国共产党的独立领导革命武装斗争和建设人民军队的新纪元。随着各地武装起义的爆发和革命根据地的创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武装——中国工农红军和各种地方革命武装,不断发展壮大。江西中央苏区 1930 年 8 月建立了红军第一方面军,下辖第一、三两个军团共约 4 万人;湘赣苏区 1931 年冬建立了红军独立第一师、第三师;湘鄂赣苏区 1930 年秋建立了红军第十六军,1931 年年初又建立了红军独立第三师;赣东北苏区 1930 年 7 月建立了中国工农红军第十军;鄂豫皖苏区 1930 年建立了红军第一军和红军第十五军,1931 年 1 月两军合编组成红军第四军,有 1.25 万人;湘鄂西和湘鄂边苏区建立了红军第四军、红军第六军,1930 年 7 月两支红军合编成立红军第二军团(1931 年 3 月改编为红军第三军),共有 3 个师近万人。陕甘苏区 1932 年建立了红军第二十六军、第二十七军。其他各苏区也都分别建立了自己的主力红军和地方革命武装。至 1933 年秋,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所辖的主力红军,总人数发展到 284687 人,时称 30 万红军。强大的主力红军和地方革命武装,成为中国共产党在苏区执政的中流砥

柱,奠定了中国共产党在苏区执政的强大武装基础。没有军队的支撑,何能强力“执政”?

第三,全国十几块农村革命根据地的建立和巩固,为中国共产党在苏区执政提供了广阔的历史舞台和活动空间。

应当看到,当时,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的区域范围,尽管仅限于十几块苏维埃农村根据地,总面积仅有40余万平方公里,不及中国陆地面积的1/20;总人口仅有3000余万,不及当时中国总人口的1/10;中国共产党执掌的还只是中国局部范围(即中华苏维埃共和国范围内)的政权,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所辖各苏维埃区域均被国民党统治势力分割、阻隔,未能连成一片,苏维埃临时中央政府还不能对其施以直接领导。因此,中国共产党在苏区的执政,只是在中国局部地区的执政,主要是在以瑞金为中心的中央苏区执政。然而,更为重要的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创建的全国十几块革命根据地,是中国革命以农村包围城市、武器夺取全国政权的伟大战略基地,是代表中国革命前进的新方向、最具活力、最有前途的红色大舞台,是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苦心经营的政治上、军事上、经济上、文化上的强大的革命大本营。虽然它面积不是很大,人口不是很多,也未连成一片,但它却是中国革命的希望所在,是中国共产党进行“局部执政”预演的伟大基地。没有根据地依托,何能确保“执政”?

第四,各级苏维埃政权乃至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的建立,为中国共产党苏区执政形成了强固的政权载体。

无论哪个阶级、哪个政党执政,都必须有政权机构作权力运行的载体。大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虽然与国民党紧密合作,在北伐军所到之处推翻了北洋军阀反动政权,但新建立的政权从上到下全是以国民党为主导的,共产党成了“在野党”,不要说“执政”,连参政的权力后来也被以蒋介石为代表的国民党右派势力所剥夺。土地革命运动开始后,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

产党人勇敢地冲破苏俄革命模式的束缚,深入广大农村,开展武装斗争,实行土地革命,建立农村根据地,在此基础上建立起共产党领导的、工农大众当家做主的苏维埃政权。1931年11月,又在以瑞金为中心的中央苏维埃区域宣告成立中华苏维埃共和国,选举成立了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这一坚实的政权基础,使中国共产党的执政理想得以成为现实。中国共产党依托以瑞金为中心的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开始进行权力运作的尝试和治国安邦、局部执政的探索,并与蒋介石国民党的南京政府对峙、抗衡三年之久,傲然屹立在中国南部的红土地上。没有红色政权载体,何能坚持“执政”?

第五,共产国际的指导和苏(俄)共执政的经验,为中国共产党苏区执政提供了有益的历史借鉴。

毋庸讳言,中国共产党在创建苏维埃国家之时,确实缺乏领导、管理国家政权的实践经验。但是,由于中国共产党属共产国际的一个支部,与苏(俄)共关系密切,苏(俄)共执政的成功经验,无疑为中共在苏区执政提供了必要的借鉴。事实上,中国共产党领导建立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无论国体还是政体,无论国家机器的设置还是机构的称谓和运转,很多是参照俄国(苏联)的做法的;苏维埃中央政府颁布的一些重要法律法令条文内容,许多是从俄国(苏联)法律中原文照搬过来的。这一方面导致中共党内教条主义盛行,另一方面又确实弥补了中国共产党苏区执政经验的不足。在中共苏维埃国家政权的初创时期,照抄照搬苏俄政权模式也是顺理成章、难以避免的,因为苏俄政权模式在当时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是成功的、独一无二的;苏俄政权模式的框架也是基本适合中国情况的。至于在局部执政的过程中,中共中央和苏维埃中央政府制定和实行了某些过左政策(如“地主不分田,富农分坏田”、“八小时工作制”等),那是中共自己缺乏经验,没有从实际出发,搞“本本主义”,而不能抱怨和指

责苏共“老大哥”。没有苏共与国际经验的借鉴,何能顺利“执政”?

总之,土地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在苏区执政,是中国革命发展的必然结果,也是中国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无论从群众基础、武装基础方面看,还是从地域基础、政权基础诸方面考察,中国共产党在苏区“局部执政”的历史条件是完全具备的,因而是必然的、合理的。

二、党在苏区执政的实践概况

土地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在苏区执政的实践,大体可划分为四个阶段:

1927年冬至1931年10月,为中国共产党苏区执政的准备阶段。

在这个阶段中,中国共产党主要进行了五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吸取大革命失败的惨痛教训,首先在南方各省领导发动了南昌起义、秋收起义等革命武装起义,拉开了创建工农武装、开展武装斗争的序幕。二是毛泽东、朱德、方志敏、贺龙、周逸群、邓小平等共产党人,从中国实际情况出发,创造性地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指导中国革命实际,适时地将革命斗争重点由城市转向农村,在大江南北开辟建立了井冈山、中央苏区、鄂豫皖、湘鄂西等十余块农村革命根据地,领导农民打土豪分田地,深入土地革命,发展壮大工农武装,建立苏维埃红色政权,从而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的成立和苏维埃中央政权的建立奠定了基础。三是领导各根据地苏维埃政权开展工作,进行必要的经济文化等各项建设,探索总结地方执政经验,为以后执掌国家政权积累经验。四是从1930年2月开始,着手筹备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建国事宜,起草《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宪法大纲》及有关法制、政策文

件,选择和确定红色“首都”等。五是领导苏区军民坚决粉碎国民党军队对中央苏区连续三次大规模军事“围剿”,保卫、巩固了中央苏维埃区域,为中华工农兵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瑞金胜利召开、中华苏维埃共和国诞生和苏维埃临时中央政府成立,创造了条件。

1931年11月至1934年9月,为中国共产党苏区执政的实施阶段。

这是中共在苏区“局部执政”最重要、最实际、最生动的阶段。在这个阶段中,党在苏区执政主要做了七个方面的工作:一是成功地领导召开了“一苏大会”,宣告成立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和苏维埃共和国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建立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的国家政权机构,实行了精干、高效的国家管理机制。二是确立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的国体和政体及其政治、经济制度,并进行了正常的运转。三是制定和颁布了宪法大纲、土地法、劳动法、婚姻法等一系列苏维埃法律法令,创立了苏维埃中国独特的国家法制体系。四是领导苏区(尤其是中央苏区)军民开展各项必要、可能的社会改革和经济文化建设,大力发展苏区工农业生产,建立生产、消费、粮食、信用等各项股份合作社,发展私人经济,开展对外贸易,建立苏维埃财政金融,创办苏维埃国家银行,发展苏区的教育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尽可能改善提高苏区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五是大力加强中国工农红军和苏区地方武装建设,建立完善革命战争动员保障体制机制,领导苏区对外发展革命战争,巩固扩大苏区疆域,领导粉碎国民党军队发动的第四次大规模军事“围剿”。六是领导召开了“全苏二大”,全面系统地总结了苏区革命斗争、政权建设的丰富经验,进一步健全了苏维埃共和国的国家政权机构,规定了“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的国徽、国旗等。七是对国民党军队发动的第五次军事“围剿”进行了顽强斗争,领导中央苏区军民在反“围